

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 CEO 辞职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作为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 Mr. Gary Romano 的离职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并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（一）经核查，Mr. Gary Romano 确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 CEO 等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；Mr. Gary Romano 辞去上述职务后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；

（二）Mr. Gary Romano 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，其辞去相关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CEO辞职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】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黄 毅

潘玉春

刘凤委

2016年 月 日